

附件 1

关于开展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本科高校：

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全面落实《教育部办公厅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指南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0〕16号）、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示范性特色学院建设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教高厅〔2022〕2号）要求，持续推进现代产业学院建设，展示现代产业学院在建设过程中形成的优秀成果、典型做法和成功经验，加大国内高校间的交流共享，鼓励更多高校和企业深入探索产教融合新模式、新机制，经研究，拟开展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指导单位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理工处

主办单位：常州大学（现代产业学院秘书处）

二、征集背景

近年来，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“构建支持全面创新体制机制”“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”重要指示精神，各地高校坚持“产业为要、创新发展”，加快推进现代产业学院建设。为充分发挥典型示范的引领作用，促进院校间经验交流与资源共享，推动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迈向更高质量发展阶段，特组织开展此次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评选活动，旨在通过遴选、总结与推广优秀案例，为全国高校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提供可借鉴、可

复制的成功范式，助力更多院校与产业紧密携手，共同培育适应新时代产业需求的高素质应用型、创新型、复合型人才，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力。

三、征集对象

国家级现代产业学院

四、活动程序

1. 案例推荐。国家级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单位自主申报。
2. 专家论证。秘书处组织专家对申报案例进行论证，研究确定典型案例名单。

五、案例推广

1. 案例编印。秘书处编印《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集》，并报送相关教育主管部门。
2. 交流分享。秘书处将举办“第四届现代产业学院建设与发展论坛”，同步推介典型案例，并通过“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工作信息平台”及“现代产业学院”微信公众号专栏推送。同时，秘书处将组织相关院校及企业赴典型案例单位开展调研，加大对典型案例的推广力度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申报单位严格把关，确保推荐材料可靠、客观真实。
2. 申报单位根据《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撰写说明》（附件 1.1）撰写申报材料，要求描述详实、重点突出、表述准确，并提交相关佐证材料。
3. 申报单位于 10 月 12 日前将《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申报表》（附件 1.2）发送至邮箱 xubinkun@cczu.edu.cn。

以上材料需提交 word 版及 PDF 盖章版，文件以“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申报+单位名称”命名。

4. 申报案例字数在 5500-6000 字。

联系人：徐彬焜，15251903029。

附件：1.1 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撰写说明

1.2 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典型案例申报表

现代产业学院秘书处

（常州大学代章）

2025年9月17日